

工程开工令

工程名称：平陆县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ZHJL-PL-01

致：上海电力安装第一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

经审查，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，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，开工日期为：2023 年 07 月 11 日。

附件：开工报审表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：

总监理工程师：高云村

日期：2023 年 07 月 10 日



注：本表一式 三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一 份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